

证券代码：836155

证券简称：小小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安徽省小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001535541274	
承诺主体名称	许道益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	
承诺有效期	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10 个转让日内	
承诺履行期限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回购责任履行完毕之日	
承诺结束日期	回购责任履行完毕之日	

二、承诺事项概况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对象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 2、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出席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发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5、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份等投机行为；
- 6、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7、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如该异议股东在提出回购申请后至完成股份回购期间发生其要求回购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交易情况的，则公司不再承担前述股份回购义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对于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值以及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并签订的回购协议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

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之

日起 10 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应当在此期限内将经股东本人签名（非自然人股东应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材料送达至公司。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届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争议协调机制

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上述补充承诺。

四、其他说明

异议股东可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信息如下：

联系人：章树佳

联系地址：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生态工业园区霞间路 1 号

电话：0563-8158208

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实施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五、备查文件

- 1、《安徽省小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保护异议股东合法权益的承诺函》

安徽省小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